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臺 北 市 大 安 區 公 所
工 作 報 告

資料時間：9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臺 北 市 大 安 區 公 所 編 印

目次

壹、前言	1
貳、民政業務	1
參、社政業務	9
肆、經建業務	13
伍、役政業務	15
陸、人文業務	17
柒、一般行政業務	19
捌、調解業務	25
玖、未來工作重點	27
拾、結語	28

臺 北 市 大 安 區 公 所 工 作 報 告

報告人：大安區區長 蘇素珍

壹、前言

欣逢 貴會第 10 屆第 7 次大會開議，素珍謹代表本所全體同仁敬祝大會順利圓滿成功！

區公所是為民服務最直接、最深入且最頻繁的單位，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指導與鼓勵，使得各項區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區政發展得以落實，在此謹致上最高謝意，並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茲謹將本所自 98 年 7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各項重要業務，依民政、社會、經建、兵役、人文、秘書、調解等重要工作情形報告於後，敬請 指教。

貳、民政業務

一、市容查報及市容會報

(一) 市容查報

每日里幹事下里重點工作之一即為辦理市容查報工作，並由課長、視導不定時加強抽查督導，於里幹事工作會報提出報告，以求落實改善市容，期內查報件數統計如後表：

臺北市大安區 98 年 7 月至 12 月市容查報案件查報項目統計表	
查報項目	案件合計
道路、水溝、下水道、橋樑、河川、堤防等公共設施之損壞事項	1,533
公園、綠地、行道樹等之維護、修剪及扶正事項	130
廢棄物、廢土、水溝、下水道、公廁等之清理維護事項	3,523
違規廣告物查報事項	940
交通號（標）誌、標線之修復及移除廢棄交通號誌事項	546
門牌、街道巷弄名牌之維護事項	43
路燈、水電、電信、瓦斯設施之損壞修復事項	706
其他有礙市容觀瞻及妨害公共安全事項	132
路霸檢舉通報事項	26
競選廣告物之改善、移除事項	2
合計	7,581

（二）市容會報

98 年 7 月至 12 月召開 6 次，總計提案 14 件，已辦理 9 件，占 64.3%，辦理中 5 件，占 35.7%。

三、里鄰長業務

(一) 鄰長遴聘

本區鄰編組 1,027 鄰，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實際報聘鄰長人數 999 人，尚有 28 位鄰長出缺，目前尚在遴聘中。

(二) 里鄰長福利

- 1、每月申請核發里辦公處事務費，鄰長交通費暨里、鄰長報費各乙次。98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計核撥 26,272,100 元。
- 2、98 年 7 月至 12 月止申請鄰長喪葬慰問金 6 人；核發金額共計 90,000 元。

四、活動中心管理

(一) 區民活動中心

本區區民活動中心 9 所，活動種類繁多，諸如免費提供里辦公處公益活動、社區發展協會召開各種基層會議或辦理藝文活動、社區文康活動、技藝訓練使用外，亦宣導區民踴躍申請使用。截至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區民活動中心開放洽借使用計 3,425 次，平均使用率約 99.55% 左右。

(二) 里民活動場所

- 1、98 年 7 月至 12 月止，租用固定里民活動場所共 26 里。

2、98年7月至12月補助里民活動場所經費核銷共計4,680,000元。

五、全民體育

98年8月15日於富陽公園舉行「98年清山淨水登山健行活動」，參加人數約300人。

六、睦鄰互助

(一) 實施家戶訪問主動深入瞭解區民需要

依據「臺北市里幹事服勤管理及考核重點」責由各里幹事每月對里內鄰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市民、一般住戶至少各分別訪問1次，遇有反映要求服務事項立即協助處理，或轉請權責單位辦理以落實為民服務。家戶訪問戶數統計如後表：

區分 訪問戶數 月份	有意見反映	無意見反映	合計
	7月	13	3,023
8月	5	2,941	2,946

9 月	6	3,517	3,523
10 月	6	3,440	3,446
11 月	2	3,042	2,044
12 月	33	2,687	2,720
合計	65	17,650	17,715

七、守望相助

- (一) 為結合民間自衛自保力量，協助推行守望相助工作，以維護社會安寧與安全，要求各里辦公處加強宣導外，並配合分局積極輔導區內各社區、大廈管理委員會加強推行守望相助工作。
- (二)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本區共成立守望相助巡守隊 28 隊（含各里、民防及清溪）。
- (三)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本區里、鄰長協助治安通報工作計 18 件。

八、環保業務

(一) 辦理「清潔日」工作

9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清潔日」工作，經會同大安警察分局、大安區清潔隊及動員本所全體里幹事巡迴區內各主要街道，勸導住戶自動整理居家四周 2 公尺內環境，並清除各種佔用騎樓、紅磚人行道、路邊之障礙物，動員機關、里鄰長、熱心人士

合計動用人力 2,347 人次，參加教育宣導住戶自行打掃 1,352 戶。

(二) 登革熱防治講習會

為有效防堵病媒孳生及疫情擴大，於 9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登革熱防治講習會，參加人員為里鄰長、里幹事、環保義工及一般民眾共計 2,694 人。

(三) 9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工作成果如下：

1、動員人力：2,347 人。

2、辦理病媒孳生源清除 483 家次，空地公共場所清理 86 處。

3、印製並分發宣傳單：7,376 張。

(四) 每月配合大安警察分局執行取締整頓交通市容、道路障礙工作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共動員本所里幹事 412 人次，配合分局執行取締整頓交通市容、道路障礙工作，宣導里民勿於道路、騎樓、紅磚人行道堆積物品、廢棄物、設置障礙物或佔用作為停車位、工作場所及擺設攤販，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

(五) 辦理巷道路霸清除之勸導與再查察工作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本所配合市府除霸小組，針

對區內非法佔用巷道之路霸行為進行全面掃蕩清除，由各權責里幹事依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函送路霸名冊地點現場逐一勸導與再查察工作，以防止路霸死灰復燃。

九、防災業務

- (一) 98年8月6日11時30分成立莫拉克颱風災害應變中心2級開設，同日14時1級開設，98年8月9日8時30分應變中心撤除。
- (二) 98年9月19日辦理98年度「921」防災宣訓暨演習系列活動，包含地震災害搶救避難演習，防災公園開設及感恩追思音樂會。
- (三) 98年10月4日14時成立芭瑪颱風災害應變中心2級開設，98年10月6日10時應變中心撤除。

十、國民教育業務

(一) 學童動態

本區共計14所公私立小學，98年10月底止，在籍學生合計16,238人，各校1至6年級班數共558班。

(二) 召開強迫入學委員會會議

98年11月25日召開本區98年度第2次強迫入學委員會。

十一、原住民業務

- (一)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設籍原住民計有 300 戶、908 人，其中山地原住民 140 戶、439 人，平地原住民 160 戶、469 人。
- (二)98 年 9 月受理本區原住民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子女交通補助費，申請人數計 92 人、金額 99,500 元，經審查核定補助人數計 91 人，金額共計 98,500 元。
- (三)98 年 9 月受理本區原住民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補助費共計 31 人，金額 341,343 元，經審查核定補助人數計 28 人，金額共計 324,343 元。
- (四)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學生就學生活津貼申請補助者計 44 人、金額 213,000，送審查中。
- (五)98 年至 12 月底止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申貸人數計 0 人。

十二、東區地下街便民服務中心

- (一)東區地下街便民服務中心位於大安路 1 段 77 號地下街 2、4 號店鋪，原進駐單位有：臺北市大安區戶政事務所、臺北市大安區地政事務所、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安分處、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 (二)為落實便民的服務理念，延伸「單一櫃檯」服務

據點，本所自 98 年 9 月 1 日起於捷運東區地下街設置區政櫃台，可直接受理 31 項區政業務，方便民眾就近洽公，免除來回奔波之苦。

(三) 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東區地下街便民服務中心服務日數計 132 日，服務市民件數共計達 36,630 件，每日平均達 278 件。

十三、城鄉交流

98 年 7 月 8 日前往桃園縣新屋鄉公所進行交流活動，簽定城鄉交流備忘錄。傳遞本所創新開工儀式，將大安親民精神，感染於其他鄉鎮市，並學習交流對象行政革新措施，將本次觀摩之經驗結合本所特性，持續精進本所為民服務工作，創造雙贏。

十四、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起配合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辦理「幸福+專案」臺北好生活篇、牽手篇、寶貝篇三篇福袋發送，本所共分送 3,336 人，送達率 99%。

十五、學童安全守護隊

自 97 年 3 月成立學童安全守護隊，計有 9 隊，總計隊員人數為 172 人。

參、社政業務

一、社會福利

(一)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98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案共

47 件，送局核定案件 47 件，截至 98 年 12 月底核發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計 581 人。

(二) 受理臺北市悠遊卡(敬老卡、愛心卡及愛心陪伴卡)申請作業，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1,963 件。

(三) 辦理身心障礙手冊鑑定業務 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領取鑑定表 1,653 件，核發 1,381 件。

(四) 育兒補助津貼 98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人次共 452 名，發放金額 1,202,500 元。

(五) 中低收入戶 18 歲以下兒少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保險費補助，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申請 119 件。

(六) 中低收入戶幼童托教補助 98 年 8 月份(下半年)申請 47 件，合格 26 件。

(七)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標準資格申請，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諮詢人次 2,448 人次，申請人 602 人次。

(八) 98 年度重陽敬老禮金致贈作業，共致贈 30,880 人，計發出 31,165,000 元。

二、社會救助

(一) 低收入戶 98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案共 217 件，經核准 115 件，異動 125 件。

(二) 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申請 14 人，

合計 322,000 元。

- (三)低收入戶子女就學交通補助 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放 394 人次，合計 386,500 元。
- (四)核發急難救助金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56 人，金額 231,000 元（無車資補助；生活補助 55 人、金額 211,000 元；無傷病補助；喪葬補助 1 人、金額 20,000 元）。
- (五)輔導臨時工 98 年 7 月至 12 月人數計 1,404 人、工作天數 38,343.5 天、核發工資 19,171,750 元。
- (六)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器具費用補助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734 人、核發補助金額 6,912,213 元。
- (七)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133 件；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異動案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729 件。
- (八)清寒證明 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核發 10 張。
- (九)「馬上關懷」急難救助 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申請 89 件，核准 66 件，核發 1,000,000 元。
- (十)台北好溫馨關懷食物券 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申請 89 件，核准 68 件，核發 340,000 元。

三、社區發展

- (一) 98 年 11 月 25 日配合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福

利社區化、臺北好溫馨、98 年全國社區發展福利社區化觀摩」並參訪本區成功社區發展協會。

(二) 98 年 12 月 23 日安和社區發展協會已依規定組織完成並准予立案。

(三) 99 年 1 月 18 日師大龍泉社區發展協會已依規定組織完成並准予立案。

四、健保業務

(一) 全民健保第六類地區人口目前在保人數計 76,604 人(包括榮民、榮眷、北市老人、殘障、中低收入老人)。

(二)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辦理第六類轉入計 7,927 件、轉出計 3,520 件、退保計 473 件、停保計 3,198 件、復保計 2,247 件、變更事項申請計 447 件。

(三) 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目前在保人數計 1,994 人、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轉入計 300 件、轉出計 123 件、退保計 9 件、變更事項申請計 11 件。

(四) 第一類里鄰長健保目前在保人數計 670 人、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轉入計 37 件、轉出計 24 件、停保計 1 件。

(五)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受理便民服務工作案件(以傳真、電話、郵遞、網路辦理)計 690 件。

(六)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受理列印補繳款單計 1,659 件。

(七)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受理健保卡強制開卡計 3,594 件。

(八)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因經濟困難申請健保紓困貸款計 8 件，受惠人數 18 人，申貸總金額為 500,279 元。

五、其他為民服務

(一)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委由里幹事協助送達身心障礙手冊到府服務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18 件。

(二) 協助區內獨居老人處理居家垃圾，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2,670 人次。

(三) 關懷區內百歲人瑞長者，每月由各里里幹事定期關懷訪視，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 187 人次。

肆、經建業務

一、鄰里公園維護工程

98 年度第 2 批鄰里公園維護工程部分共施築彈性地墊 283 平方公尺，地坪修整 50 平方公尺，造型洗手台安裝 2 組，體健設施除銹上漆 8 座告示牌 8 座，種植灌木 15,049 株，四季草花 10,819 盆，草皮 128 平方公尺，喬木修剪 530 株。

二、社區環境改造工程

(一) 完成 97 年度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寧馨」公園改善工程。

(二) 完成 98 年度社區環境改造計畫—「青峰」、「龍圖」共 2 座公園整建工程之規劃設計期末報告書。

三、完成瑞安、建南、辛亥共 3 座區民活動中心整體修繕工程。

四、代辦新建工程處 98 年度鄰里維護工程，第 1 批計執行路面銑鋪 3,579 平方公尺，側溝溝蓋整修 3,728 公尺。

五、99 年度計畫性工程 8 公尺以下巷道、側溝申請提案案件之列管、調查測量、估算、排序及簽報市府核定作業計 79 件。

六、經建行政

(一) 工商業：商品標示抽查 276 件。

(二) 農、林、漁、牧類：

1、家畜調查：豬頭數計 82 頭，乳牛 55 頭，乳羊 122 頭。

2、98 年第 2 期旱田輪作，休耕補助申請 158 件。

(三) 鄰里公園借用計 63 件。

(四) 持續招募鄰里公園認養人參與綠美化工作，現有認養人合計 70 人。

(五) 持續協助辦理都市更新、2010 花卉博覽會、臺北好好看等系列活動計畫。

伍、役政業務

一、徵集業務

- (一) 辦理常備兵徵集入營計 638 人。
- (二) 辦理役男異動計 334 人。
- (三) 辦理役男徵兵檢查計 293 人。
- (四) 辦理役男兵役複檢計 192 人。
- (五) 辦理役男抽籤計 183 人。
- (六) 辦理役男短期出境申請計 633 人。
- (七) 本區列管僑民生計 2,071 人。
- (八) 辦理僑民生異動計 211 人。
- (九) 辦理列管僑民生徵處計 9 人。
- (十) 辦理役男申請改判體位計 29 人。
- (十一) 辦理役男延期入營申請計 83 人。
- (十二) 辦理役男免役證書補換發申請計 31 人。
- (十三) 辦理預官徵集入營計 236 人。
- (十四) 辦理補充兵徵集入營計 12 人。

二、編練業務

- (一) 本區列管國民兵計 1,744 人。
- (二) 辦理國民兵異動計 123 人。

(三) 辦理國民兵證書補換發計 10 件。

三、勤務業務

(一)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三節生活扶助金發放計 14 戶，發放金額 263,000 元。

(二) 辦理國軍遺族三節慰問金發放計 31 戶，發放金額 93,000 元。

(三)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計 14 戶，發放金額 266,200 元。

(四)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特別補助計 9 戶，發放金額 58,400 元。

(五) 辦理傷病殘軍人榮家就養三節慰問計 4 戶，發放 106,000 元。

(六) 辦理列級徵屬醫療補助計 34 戶，發放 127,199 元。

(七) 辦理在營傷病軍人住院慰問金發放計 7 戶，發放 21,000 元。

(八) 在營軍人入營服役證明申請計 63 件。

(九) 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計 25 場次，共 2048 人。

四、替代役業務

(一) 辦理替代役申請計 7 人。

(二) 辦理替代役役男徵集入營計 218 人。

(三) 辦理替代役役男延期入營申請計 11 人。

- (四) 辦理替代役役男複檢申請計 2 人。
- (五) 辦理替代役役男抽籤計 43 人。
- (六) 辦理替代役現役軍人異動計 12 人。

五、後備軍人管理

- (一) 本區列管後備軍人計 35,818 人。
- (二) 辦理後備軍人歸鄉報到計 701 人。
- (三) 辦理後備軍人異動計 2,986 人。
- (四) 辦理離營證件遺失補發計 8 件。
- (五) 辦理後備軍人轉免回除禁役計 19 人。

陸、人文業務

一、宗教禮俗

- (一)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辦理祭祀公業辦理派下員繼承及財產變動 3 件，訴訟案 1 件，訴願案 1 件，申請管理人備查、派下員名冊及規約閱覽影印 2 件。
- (二)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本區登記有案之宗教財團法人 52 所，已登記寺廟 10 所（含補辦登記寺廟 2 所），未登記寺廟 0 所，神壇 72 所，合計 134 所；申請董事變更案 30 件、申請修改章程許可案 2 件，申請增加財產許可案 4 件。申請變更財產 4 件，信徒異動 0 件，寺廟興建 0 件，各宗教團體統計如下

表：

臺北市大安區 98 年 7 月至 12 月各類宗教團體統計表					
性質 數量 宗教別	財團法 人	已登記 之寺廟 含補辦 登記寺 廟	未登記 之寺廟	神壇	合計
基督教	34	0	0	0	34
天主教	5	0	0	0	5
巴哈伊教	1	0	0	0	1
道教	1	5	0	53	59
佛教	2	4	0	18	24
一貫道教	1	0	0	0	1
天德教	1	0	0	0	1
其他(基金會)	7	1	0	1	9
合計	52	10	0	72	134

二、勸導參加聯合婚禮及聯合奠祭：

為淨化民俗及婚喪喜慶禮儀，如有傷風敗俗節目（電子琴花車、外台戲），均事先掌握動態，適時請里長、里幹事及改善民俗委員，前往適時勸導改善，勸導參加聯合婚禮及聯合奠祭。98年7月至12月聯合婚禮

受理件數共計 2 件；聯合奠祭辦理件數共計 20 件。

三、全民守時運動－獎勵市民宴客準時開席：

98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件數共計 6 件。

四、辦理新移民原屬國語言及文化研習越語班：

於 98 年 8 月 4 日至 9 月 15 日每週二、四下午辦理新移民原屬國語言(越語)及文化研習班，參與人數計 224 人次。

五、基層藝文：

98 年 9 月 26 日至 9 月 27 日舉辦「2009 大安友愛花卉祈福音樂會」，兩日活動吸引超過 5 萬人次以上人潮進場參觀。

柒、一般行政業務

一、為民服務

(一) 秉持主動積極的態度，落實本所「親切、便民、環保、創新」的經營理念，並配合執行「1999 市民熱線」轉介案件，貫徹「一通電話，服務到底」之目標，展現以客為尊的服務精神。

(二) 為增進民眾借用本區鄰里公園、行政中心集會堂之便利性，於借用場地核准函中加註本所保管款帳號，民眾可直接匯入保證金，不用至區公所繳納費

用，省時、方便。而申請各項退款時，只要提供收款人帳戶資料，本所以電匯方式將款項匯入，安全快速；減少民眾往來時間及縮短出納作業程序。

(三) 為提昇服務品質，積極推動單一櫃檯服務，將分屬各課室獨立受理之 31 項業務，整合成多項作業一人服務之「單一櫃檯」，發揮各櫃檯間人力相互支援功能，有效節省民眾等候的時間，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的優質服務。

(四) 建立機關間橫向合作模式，提供「戶政便利卡」，讓民眾於申請戶籍謄本時，可直接持卡至戶政事務所的專櫃辦理，藉由跨機關的合作，節省抽取號碼牌等相關作業時間。

(五) 推動志工服務制度，現有聯合服務小組志工 12 人、愛心志工 18 人、法律志工 17 人。分別提供行政大樓樓層業務諮詢、引導服務、敬老（愛心）悠遊卡展期作業、檔案資料整理、調解業務及代繕書表等服務。

(六) 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舉行「開工儀式」，進行問安道早之禮賓式及大安精神口號，除對民眾表示歡迎之意，亦達到提振同仁工作士氣之目的。聯合服務小組、值日主管、引導人員及櫃檯同仁執行職務時皆

符合「巡迴走動」、「主動迎賓」、「雙手遞物」、「主動奉茶」等指標，並提供手語、客語與外語服務，俾利符合不同族群民眾的各式需求，使民眾有賓至如歸的感覺。

- (七) 提供合宜之服務設施，洽公及公用電話等之書寫台上均提供書寫工具及便條紙。受理民眾申辦業務時提供免費影印相關資料之服務。另於電梯及公用電話旁設置愛心椅，並設有嬰兒換尿布台、嬰兒床、哺乳室、輪椅、各度數的老花眼鏡，並設置網路服務站，配合「無線臺北」寬頻網路政策，於本所建置之基地台，提供民眾無線網路服務。積極美化廁所環境，除提供衛生紙、洗手乳外，還備有針線盒、敷料藥品等貼心設施供民眾使用。
- (八) 賡續實施中午彈性上班制度，櫃檯業務於午休時間仍受理民眾申請案件或詢問事項。另配合業務需求，於辦理兵籍調查及休耕補助申請期間，機動調整受理時間，增加夜間或假日服務。
- (九) 規劃品茗時間，邀請大安社區大學茶藝老師，現場提供泡茶、品茗服務，進行知識交流，讓往來匆忙的洽公民眾，獲得短暫的心靈舒緩。另為使奉茶服務更加精緻化，於定時、定點由專人提供各式茶品

予民眾飲用。

- (十) 設置 42 項使用網路線上申辦項目，服務項目包括民事及告訴乃論刑事事件之調解聲請、調解不成立證明書、原住民子女就學交通補助費、借(使)用區公所大禮堂申請、區民活動中心場地使用申請、鄰里公園使用申請、公益彩券經銷商工作能力證明申請、低收入查定申請等，以及 92 項網路下載人民申請案件表格。
- (十一) 展現藝文氣息，定期於文化藝廊展示與區內各級機關學校合作之書畫藝術品等；並於每日定時，播放由區長、里長、本區改善民俗實踐會會長等錄製的「心靈小語」，調劑同仁及洽公民眾情緒。
- (十二) 配合民眾實際需求，提供貼心服務，每週二上午與臺北市頂好就業服務站合作，於本所設置專櫃，提供民眾就業、職訓、失業補助各項協助，同時於 8 樓文宣櫃提供就業資訊、職訓訊息，98 年 7 至 12 月份共計提供服務 400 多人次，成功推介就業人數 106 人次。
- (十三) 提供民眾洽公便民停車位及身心障礙市民停車位共 15 位。
- (十四) 製作雙語「溫馨貼心小卡片」12 款，供洽公民

眾索取，除可為心靈加油充電，背面並印有本區公務單位聯絡電話，方便民眾洽公之用，深受好評，截至 98 年 12 月底，單張及套裝貼心小卡共發贈 88,200 張。

(十五) 為推動節約能源政策，本所於 98 年繼續進行辦公室及地下停車場燈具汰換工程，裝設 T5 燈具數約 54 具、LED 緊急照明燈約 143 具及 LED 投射燈約 28 具，另本所亦完成行政大樓電錶分裝、電梯樓層顯示器修改工程。每年預計可節省度數約 80129.28 度，可節省之經費約 216,349.06 元(每度電以 2.7 元計)。實施以來，本區行政大樓、鄰里公園及區民活動中心用電度數大幅降低。以 98 年度 7 至 12 月份總用電情形與 95 年度相比：共減少 358,452 度、用電度數比例減少 26.62%。

(十六) 為保障洽公民眾行的安全及提昇整體服務形象，於 98 年 12 月底完成「行政大樓 1 樓止滑地磚」暨結合「大安區形象識別標誌」改善工程，期能提供民眾優質安全之洽公環境。

(十七) 為達節約能源效果，於 98 年下半年陸續完成空調設備改善及行政大樓電能管理監控系統工

程，以減少地球暖化現象。

二、文書處理

(一) 98年7月至12月底止，公文處理計12,841件，經不定期抽查及追蹤管制，均依限辦理完成，本所公文處理績效如後：

區分 月份	收文 件數	創稿 件數	上月待 辦件數	發文 件數	存查 件數	發文平均 處理日數
7月	2,172	450	131	1103	1,503	1.41
8月	1,972	438	109	942	1,371	1.29
9月	2,129	469	169	1,130	1,452	1.38
10月	2,452	377	141	1,065	1,739	1.26
11月	1,992	393	129	997	1,349	1.22
12月	2,124	483	146	1,164	1,406	1.35
總計	12,841	2,610	825	6,401	8,820	1.32

(二) 受理人民申請案件均採隨到隨辦立即取件方式，自98年7月至12月份計受理人民申請案17,041件，均已全部結案，執行情形統計如後表：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98年7月至12月人民申請案件統計表	
月份	件數
7月	2,985

8 月	2,825
9 月	3,057
10 月	3,053
11 月	2,922
12 月	2,199
合計	17,041

三、區務會議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共召開區務會議 6 次（其中擴大區務會議 1 次）：

- （一）7 月份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7 月 27 日，決議案及臨時動議共 2 件（民政類 2 件）。
- （二）8 月份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8 月 21 日，決議案及臨時動議共 3 件（民政類 3 件）。
- （三）9 月份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9 月 24 日，決議案及臨時動議共 1 件（民政類 1 件）。
- （四）10 月份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10 月 23 日。
- （五）11 月份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11 月 26 日，決議案及臨時動議共 2 件（民政類 2 件）。
- （六）12 月份擴大區務會議開會日期為 12 月 29 日，決議案及臨時動議共 1 件（民政類 1 件）。

捌、調解業務

一、調解案件

(一)本區調解委員會 98 年下半年度 7 月份至 12 月份共受理聲請調解案計 528 件：其中經當事人雙方出席調解會議，調解成立者計有 197 件，當事人經通知不到場者有 117 件，另因雙方意見不一致，調解不成立或未再續行調解者有 105 件，達成初步協議者有 31 件，撤回者 17 件，尚未結案者有 61 件。

(二) 聲請調解案件事件種類

- 1、民事事件共計 424 件，包括債務計 193 件、租賃計 21 件、物權計 52 件、親屬計 7 件、繼承計 2 件、商事計 33 件、營建工程計 9 件及其他事件計 107 件。
- 2、刑事事件計 104 件，包括傷害計 43 件、妨害婚姻計 2 件、妨害自由、名譽信用及秘密計 9 件、竊盜及侵占、詐欺計 30 件、毀棄損壞計 2 件，其他事件計 18 件。

二、法律諮詢

本區調解會亦設有法律諮詢服務專線，(專線號碼：23511711 轉 8500)，提供民、刑事等各項法律諮詢服務，98 年 7 至 12 月份之義務律師服務人數計 130 人次，法律諮詢經律師免費解答並予紀錄之市民計 923 人次。

玖、未來工作重點

- 一、持續推動國民體育，舉辦 99 年度區民休閒運動會、登山健行、路跑活動及河濱鐵馬自由行等，鼓勵區民從事健康休閒運動，培養健康身心。
- 二、辦理本區區志編纂作業，預計於 99 年度完成，俾以傳續人文關懷之信念及保存地方珍貴文史資料，並提供關心地方發展的民眾一個歷史地理及城鄉規劃的重要文獻參考。
- 三、辦理 12 場次城鄉交流：桃園縣 6 場、屏東縣 6 場，行銷「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邀請外縣市朋友實地到訪，感受臺北市精彩獨特的城市魅力。
- 四、落實里幹事下里巡查及市容查報工作，並宣導鼓勵市民上網查報，維護本區優質市容景觀。
- 五、辦理光信、青峰、錦安二、成功等區民活動中心整體改善工程。
- 六、賡續推動鄰里公園改造及落實鄰里公園綠美化工作。
- 七、協助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辦理非預定計畫之 8 公尺以下道路、側溝維護事宜。
- 八、配合「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活動，辦理社區藝文團體初演暨競賽活動計畫，展現花博綠色生活精神之創意，帶動市民攜手熱情、積極參與花博，促進

各區之互動交流，達到凝聚及活絡社區資源之目標。

九、配合臺北市再生能源行動方案，預計於 99 年執行本行政中心頂樓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工程設計監造案，並納入綠美化工程項目，以期兼顧教育及美化效果。

十、配合『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舉辦暨推動『臺北好好看旗艦計畫』彩繪公有建築活動，針對本行政大樓位置交通節點及附近觀光景點暨本區人文風情等等因素，規劃設置適當之藝術品，預計於 99 年 8 月底前完成藝術品之設置，期能達到都市行銷效果。

拾、結語

以上是本所 98 年 7 月至 12 月重要業務工作報告，落實區政工作，提昇及發揮區政功能，是本所全體同仁努力的目標，尚祈 貴會多予策勵指導，報告完畢。

敬 祝

健康愉快，萬事如意！